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志胜先生的通知，获悉游志胜先生将其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本次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期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游志胜	是	6,220,000	30.21%	2.76%	否	2018年1月17日	2021年1月17日	2021年4月15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增持公司股票
		2,720,000	13.21%	1.21%	是	2018年2月6日	2021年1月17日	2021年4月15日		补充质押
		967,000	4.70%	0.43%	是	2019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7日	2021年4月15日		补充质押
合计		9,907,000	48.12%	4.39%	-	-	-	-	-	-

注：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公告》

（2018-00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游志胜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0,589,0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13%，累计质押股份 9,907,000 股，累计质押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游志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8.12%，占公司总股本的 4.39%。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是游志胜先生对前期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 游志胜先生具有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 游志胜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游志胜先生本次股份质押延期事项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5.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游志胜先生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